甩开艺术

“艺术与科技”归根结底要解决的还是艺术问题，其科技特征既可以从技术层面极致运用科技手段，也可以从科技美学层面动摇已成为学院派的、固化的当代艺术理论对未来艺术/设计发展的制约。

艺术自古以来与科技血肉相连，追溯科技古希腊词根，科技包括“技艺”。视觉艺术的历史，没有开辟自己的路，艺术史不过是科技史，不用回到文艺复兴，看看摄影和电视，足以理解当代艺术各种理论和流派中的“酷”，或者说是“时尚”。 凡是被承认、被记载的艺术流派都代表了她出世的那个时代的“时尚”。科技不也是时尚吗？“艺术与科技”是今天这个社会的文化时尚：科技+时尚。艺术家的参与为科技+时尚附加了美学价值：感知+经验+假设。

20多年前，劳什伯、阿巴诺维奇、约翰，凯奇参与的“艺术、科学与精神”国际研讨会的论坛资料曾经影响了我近20多年的艺术实践，也成为我近几年在中央美术学院设计学院筹建艺术与科技学科的精神依托。据说劳什伯不是一个喜欢读书的人，却有着超长的直觉和预测，他此时看到艺术自身的空虚，让我们顿悟：设计学科的未来也要借助科学和人类精神的杠杠。

科技给艺术带来的是权利下放，为前卫艺术走向贫民化提供了实验田和理论依据。摄影，电视，手机（印刷，影像，社交媒体）促进独立创作走向生产，工艺被科技取代，科技可被百姓掌握，再一次：人人都可以是艺术家。当代艺术史是一部从手工造型艺术到数字媒体艺术，社交媒体艺术，科技媒体艺术，到未来什么媒体艺术（也许是生成媒体艺术）演变史。 社交媒体，科技美学，生命/生态科学在加速当代艺术的蜕变，就如爱因斯坦的相对论激发了抽象表现主义，索尼携带摄像机成全了白南准。 John Brockman 在他的。。。。。。 里回忆到约翰凯奇和白南准都常常谈论维纳的控制论，众所周知，约翰凯奇早已采用“机遇”和“偶发”来作曲，看看把艺术家扔出去会出现什么天然效果。“控制论”为约翰凯奇和白南准提供了新的设想：用科技“控制”来取代艺术家的控制。甩开艺术家！

科技是时代的镜子，杜尚的早期作品用“机器”语言，来面对代表了19世纪末20世纪初时代精神的“机械科技”，其用意之一是声明：任何东四都可以是艺术品。机器人和人工智能折射今天的时代精神，试想，如果杜尚（或者约翰凯奇和白南准）生活在今天，他们会如何创作?

体验靠肉身，认知借助于科技。要砍下美丽的“美杜莎之头颅”，珀尔修斯（Perseus）要借助盾牌的“镜面”。反手持剑，砍下美丽的“美杜莎之头颅”。珀尔修斯（Perseus），在希腊神话中，是戈尔贡·美杜莎（Gorgon Medusa）的杀手， 塞里普斯国王多利德特斯想要占有珀尔修斯母亲塞纳（Danaë），为了清除珀尔修斯，欺骗珀尔修斯许诺获得美杜莎（Medusa）的头，因为Medusa的目光使所有看着她的人变成石头，珀尔修斯用雅典娜

送给他的盾牌，借由镜面的反射，背着身将美杜莎斩首。然后，他回到塞里普斯（Seriphus），救了他的母亲。

艺术家背对自然，画的是镜子里的自然。我们看到的永远不会是高清柔滑的图像，而是不连贯的、跳动的自然，眼球每秒钟有三次离开凝视着的物像，我们感觉不到，是因为神经加记忆填补了失掉的信息。纯粹的视觉感受能力是天生的，受“旧脑”支配，很重要，因为她给画面带来与他人不同的手感，但“旧脑”不管工艺，艺术创作由“新脑”完成，“新脑”迅速处理新感知到的信息和储存的信息，通过“算法”，给艺术家发出指令。此过程中，“算法”和记忆将感受上升为艺术， 而科技增强“算法”和记忆。

创作是一份工作，只有开始，没有结束，一个简单微小的问题往往让我纠结好几年。我喜欢自问空间有几个纬度？如何界定？这些似乎没有价值，又是绘画无法给予答案的问题。绘画是多维度的，不是静止的，而是流动的，再生的，是由观者感知的。艺术家的工作是用 “可感材料”，制造“气氛”，使艺术产生于作品和观者之间。如气氛不适宜，观者无动于衷，绘画只停留在她的物质属性。

艺术与科技都是人工的，也都受社会的制约，科技美学和艺术美学可能没有什么本质区别，不同的是价值标准，前者的衡量标准是财富，而后者的衡量标准是伦理。

科技美学似乎比当代艺术理论更有包容和启迪，科学、科技是神话，也是语言，有了神话和语言，就有了想象。艺术可以甩开艺术，但不能离开体验，也不能没有想象。

2021， 纽约，伊萨卡